

等村的镇精品观摩圈；以一号路、五号路、彭化路等路段两侧为重点，全面推进全镇美丽乡村创建工作。陈尧村村内道路加宽、前白村排前路、和平与西关社区交界处 500 米长排水沟、圪塔庙村内道路加宽硬化、排水沟修建等工程已顺利完工，粮斗桑村 1 公里道路硬化项目已到位，村容村貌整体改善。二是镇区环境综合提升。重点对一号路、五号路、彭化公路、高速引线等道路两侧占道经营、流动摊贩、马路市场等违规行为一律进行取缔，投资 60 余万元对高速以东一号路两侧门店门头牌匾统一更换，做到退市还路。道路两侧门店前进行统清理、绿化，积极推进和平商贸市场和槐树陈集贸市场的规划建设，做到环境整治堵疏结合；切实提高道路两侧环境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投资 220 万元镇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接近完工，成效明显。彭化路、高速引线环境提升大力推进。三是“三违一整治”工作。完善巡查机制，完善宣传机制，强化责任意识，对私搭乱建行为有重点地组织集中拆除。全年共组织强制拆除私搭乱建 9 次，拆除违法建筑 36 宗，有效推进了美丽乡村建设。全镇环境综合整治，共拆除并移走占道经营的固定摊贩 42 处，取缔流动摊贩 85 处，取缔店外广告牌匾 78 个，拆除违规简易房（棚）42 处。平均每天开动钩机 18 台次、铲车 15 台次，安排清运车辆 50 台次，用工 360 人次。现已清运垃圾共 10 万余立方米，清理主干道及乡村道路近 50 公里，粉刷墙体 13 万余平方米，栽植树木 12 万余株，绿化面积 32000 平方米左右。同时各村建立有效保洁机制，做到集中整治与长效保持相结合。

【精准扶贫】 围绕“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十二字方针，扎实开展精准识别、精准选人、精准施策、精准退出等方面工作。2017 年全镇共有人口 14339 户 63941 人。动态调整：新识别 26 户 85 人。脱贫 130 户 427 人。全年建档立卡贫困户 136 户 394 人。其中：低保贫困户 102 户，286 人；一般贫困户 31 户 104 人；五保贫困户 3 户 4 人，贫困发生率是 0.61%。老城镇在上年 7 月份迎接河南省脱贫攻坚交叉检查过程中，前白村和老路庄村代表全市迎接检查，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位列第一方阵。

【生态环境】 一是积极开展“绿满长葛、水润葛邑”行动。对郭贾、陈尧、西马庄、大赵庄、东关村栽植绿化树 2000 余棵；其他行政村新植各类景观树木、花卉 9.6 万棵，建成小片林 23 处 25.6 亩。全力打造整洁靓丽的京港澳高速与京广高铁之间生态景观廊道。涉及尹家堂、李庄、谷庄、双庙、头堡、槐树陈等 6 个行政村 2950 亩土地的流转，通过招商确定 2 家实力雄厚的业主。完成整地、挖坑、栽植、管护等工作。涉及前白、辘轳湾村的 677 亩国储林土地流转顺利完成。二是全面推进河长制。镇域内双泊河、干沟河、金鱼河、东小洪河、东干渠、引佛济清渠等六条河渠，流经 21 各行政村。镇村两级河长定期巡河、定期河段清淤、垃圾处理和环境综合整治等。全年已完成河道垃圾清理 2000 余方，河道清淤 10 余公里，同时修复部分河道，清理两岸杂草，保障河道畅通。基本实现“水清、岸洁、河畅、景美”。

【环保治理】 通过开展环保攻坚“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群众的环保意识有了大幅提升，企业的环境整治思想意识有了明显提高。全年共关停取缔散乱污企业 506 家、燃煤散烧设施 21 个、“黑加油站” 7 座，坚定决心，全面打击取缔全镇“小塑料、小冶炼、小电镀”等小散乱污加工作坊。同时依托“蓝天卫士”监控平台，做好夏秋两季秸秆禁烧实现了“没着一把火、没冒一处烟”，全力推进环保攻坚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西黄庄棚改】 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和时间节点，棚改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透明、依法的原则，一把尺子量到底。认真开展入户丈量、信息汇总、房屋评估工作。全面完成 256 户的拆迁协议的签订和 253 户房屋的拆迁补偿工作。截至年底，渣土清理有序推进，土地收储进展顺利。实现协议签约 256 户，签约率 98%；拆迁已进入扫尾工作。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工商所	孟战伟	中心学校	崔培杰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派出所	胡鹏举	网通公司	赵炎
司法所	路建周	邮政支局	张玉迪
供销社	张永山	轩辕银行	韦洪相
卫生院	李建军	电管站	贺建成
农 行	王留栓	信用社	胡凤珍
地税所	刘红军	食药所	赵秋萍

各行政村（社区）负责人

村 别	支部书记	村主任	村 别	支部书记	村主任
东 关	韩培杰	芦新民	尹家堂	尹文辉	梁书军
和 平	付成军	张广林	台 庙	孙 浩	孙会贤
西 关	李青山	李永亮	李 庄	孙明伟	
北 街	徐献忠	贾福营	谷 庄	魏永森	张宝伟
打绳赵	张合亭	赵福治	榆 园	张卫东	
马 庄	侯超峰	姬迎军	陈 尧	陈长林	芦桂民
芦 庄	李俊岭	刘根法	桑 庄	桑付安	王会杰
耿 庄	耿占彪	吴治安	路 庄	魏银生	魏保亭
六六湾	张慧峰	陈玉涛	菜 李	石宝峰	熊聚明
前 白	宗海周	高安民	王 庄	王慧中	李红艺
黄 庄	柴登科	黄军涛	岗 张	张留记	张永祥
头 堡	李金聚	李守斌	大赵庄	符金周	赵遂成
槐树陈	张军伟	张彦民	圪塔庙	杨国有	王永清
双 庙	朱军伟	朱登勇	郭 贾	郭中秋	程水旺
三里张	张永强	张建岭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7 年	比上年增长%
国内生产总值	万元	491730	11
财政收入	万元	6851	48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18905	8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95035	
招商引资	万元	269000	1
劳动力资源数	人	36452	3
在校生人数	人	5316	0.3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19902	4.2

大周镇

2017 年全镇完成工商税收 10.34 亿元，财政收入 5.17 亿元，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7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690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8360 元，招商引资完成 2.7 亿元。

【城市建设】 按照“副中心城市”和中德金属生态城的定位，结合许昌、长葛两级市对接空港长远规划，进一步拔高标准，再次高起点定位城市发展。委托的华夏幸福集团正在对规划进行新一轮修编中。长葛大周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于 3 月份成立，已谋划进入百城提质项目库 4 个，其中大周镇镇区雨污水分流项目和九如长春养老产业园项目已获国家 2016 年度专项建设基金的批复。

新型社区建设。小谢庄社区已建成的多层、高层居民楼搬迁入住群众 275 户，商业楼由福建客商购买，建成的闽誉购物广场和闽誉美食花园，均已开市营业。全村 11 个小组的丈量确权工作已结束，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大头落地。后吴社区棚改项目已完成入户调查和第一榜公示。凤凰城社区 15 栋居民楼已搬迁入住。赵庄社区已建起居民楼 5 栋。

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利用申报的美丽乡村项目资金，投资 1000 多万元，建成科技路等 4 条道路，垃圾中转站 1 处。中德不锈钢产业园道路工程项目规划、预算已完成。其中工业路北延、园林路东延已完成拆迁丈量，梅胡路南段拓宽整修工程在建中。郑万、郑合高铁和新 107 改道已进入施工建设阶段，城市功能不断完善。

【工业经济】 2017 年，全面整合提升再生金属行业，严打“小散乱污”企业，共拆除“小散乱污”企业 493 家，整改到位 41 家。使再生金属产业得到规范有序发展。规范后的企业产品质量得到保证，价值和市场竟增力更强，实现了环保治理和经济发展的双赢。对接德国高端、精密制造，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11 个（其中 10 亿元项目 1 个），总投资 82 亿元。新建续建项目 15 个，总投资

37.52亿元，均已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23.2亿元。依托中德再生金属生态城建设，大力招商。积极对接德国制造，引进高端制造、精密制造。

【农业建设】 2017年，引进农业公司，借助土地确权颁证工作，助推农村土地流转和土地托管。全镇已流转土地1万多亩，有4万多人从事再生金属产业。依托长葛市农田水利项目投资800万元，正在对镇域渠系改造提升和恢复，农业生产条件进一步得到改善和提升。

【美丽乡村建设】 2017年，在镇区主干道设置行车隔离带，主要路口设置红绿灯、道路标识牌，建立农贸市场2处。与“森源环境科技公司”对接，打造环卫一体化平台，常态化治理，推进镇区环卫保洁和镇、村垃圾转运处理企业化运作。植树2万余棵，种植片林300多亩，栽植农田林网、行道树2.5万多棵，对村内外荒宅、空院、荒坡集中栽植树木1万多棵。重点打造三号路、园林路等工业观摩路线，栽植雪松1000多株，绿化苗木5000多平方。

【社会民生】 2017年，聘请省专家配合对辖区内所有企业和煤气发生炉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现场整改发现问题80处，对12家粉尘企业，全部采取断电措施予以关停取缔；平安建设方面：积极化解基层矛盾，将隐患消除在源头和萌芽，确保在国家、省、市重大活动期间大周“零非访”；精准扶贫方面：对全镇365户贫困户制定出具体的脱贫帮扶计划，精准施策，镇内设立爱心超市“阳光爱心屋”，购置并发动机关干部和企业家捐助衣物，每周五开放，困难群众可凭卡自行领取生活用品。村级爱心超市率先在王皮庙、柳庄营村设立，王皮庙村设立的扶贫基金会，有30多家企业参与，共募集捐款17万元，给各种原因造成生活窘困的家庭及时施以援手救助。

【基层党建】 2017年，一是完善基层阵地建设。改善办公条件，配套市委组织部对每个村再奖补资金10万元，新建村室18个，整修村室3个，35个行政村村室全部达标。二是抓好社区规范化。按照“一有十中心”标准，投资400多万元，高

标准打造了小谢庄、王皮庙2个社区，拓宽服务群众领域。三是集中开展农村党员“大轮训”活动，加强党员党性锻炼。用“千分制”对基层党组织综合考核，激励调动农村党支部书记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四是着力推进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两个覆盖”。已建企业支部16家，给经济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五是以抓党建为动力促中心工作落实。使路段保洁常态化，带领群众开展“清洁家园”行动，推进了美丽乡村创建；建立镇村环保网格，并设立“一长三员”，组建党员义务巡查队，有效加强对辖区内大气污染防治监管和巡查力度，遏制“小散乱污”企业反弹；与高铁、新107国道、后吴社区棚改入户调查工作相结合，党员干部带头拆，并深入群众中做工作，使拆迁和调查任务按时完成；以“党员齐上阵，合力助脱贫”为主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教育引导全镇2000多名党员积极履行脱贫攻坚责任，把活动现场搬到贫困户家中，充分发挥了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李聪贤）

大周镇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全国重点镇

全国千强镇

河南省卫生镇届满复审通过，并通过创建国家卫生镇暗访验收和省级技术评审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财政所	陈良柱	电管站	李彦斌
派出所	杨林中	卫生院	王永超
地税所	王兆民	土地所	程小泷
国税所	王军伟	民政所	申红军
司法所	李中民	水利站	刘三记
食监所	张建中	林管站	薛伟峰
中心校	梅军伟	劳动保障所	牛攀峰

各行政村负责人

行政村	书 记	主 任
陈庄	王宪民	张虎狼
双庙李	李红强	李新民
黄庄	黄建民	黄国顺
朱小留	小连府	董国平
付桥	洪剑辉	侯建民
冀国民	老冀庄	朱爱凤
打鱼李	张兰章	商保峰
和尚杨		杨根生
夏张	张保健	张会岭
前吴	吴新民	邓金岭
魏庄	魏文杰	
后吴	刘建召	吴开展
小河董	李保章	董现智
大辛庄	张国安	陈三亮
庞庄	薛建勋	薛凤民
韩庄	刘国强	
赵名寰	赵 学	赵明奎
邢庄		
石桥路	路和平	
新尚庄	尚小五	尚新国
大谷寺	谷永章	王东朝
王皮庙	张国宝	魏朝晖
葛庄	朱小五	朱建坡
小谢庄	谢占军	谢玉瑞
路庄	路根科	
柳庄营	孙宝箱	刘建华
东朱庄	朱文喜	韩书江
大周	周红涛	
罗庄	罗俊涛	王海峰
席庄	张君峰	魏占伟
岚川府	朱付斌	朱明军
赵庄	赵新敬	
老庄尚	尚秀长	尚国灿
老梅庄	朱水午	朱改旺
大尚庄	赵红军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 位	2017 年	比上 年增 长%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770000	18.46%
财政收入	万元	51700	163.71%
工商税收	万元	103400	416.21%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8360	14.08%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680000	7.08%

董村镇

2017 年，全镇国内生产总值 19 亿元，同比增长 8.5%；工业增加值 5.2 亿元，同比增长 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01 亿元，同比增长 12%；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3379 万元，占年预算收入的 143%；人口出生率为 10.7‰。

【党的建设】 一是强化主体责任。从班子抓起，落实“一岗双责”，实行党建工作责任制和联系点制度。二是聚焦主题教育。在全镇开展“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持续推进工作上台阶”活动，切实解决党员干部在思想、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三加强阵地建设。全年新建村级场所 13 个、改扩建 12 个，全镇 27 个村活动场所全部达标。四是强化党员管理。严把“入口”，畅通“出口”，全年新发展的 17 名党员，全部实行了票决制。坚持党委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班子成员轮流上党课、党员积分制、党员戴党徽亮身份、主题党日、“一编三定”等，加强党性修养。对于流动党员，搭建学习联络平台，强化管理。通过扎实的党建工作，党员干部作风明显转变，为民意识明显增强。五是全面从严治党更加深入，全年给予党员干部党政纪处分 16 人，通报、约谈 17 人。通过一系列措施，全镇党员干部作风明显提高，拒腐防变能力明显增强。

【工业经济】 工业转型升级更为强劲。大力推进产业提升和转型升级，质量效益明显提升，许昌金属表面处理产业园二期总体规划、环评编制已经完成，二期建设有条不紊推进，同时，狠抓招

商引资，充分挖掘并利用我镇在外人才资源优势，以情招商。全镇招商引资额达 6.2 亿元，同比增长 52%。其中引进省外资金 5.15 亿元。

【农业生产】 农业基础地位更加稳固。积极与豫丰公司对接，新增流转土地 2750 亩；双洎河河堤加固工程接近尾声；干沟河、双洎河、董永沟等三条河流的清河和土地确权顺利完成；河长制全面落实，巡河员作用发挥明显；全年打造生态村 11 个，林网 2 个，新栽植绿化树 9.1 万棵，实现了水、田、林、路综合整治，推动了全镇粮食生产向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的进程，全镇粮食亩均效益稳步提高。

【脱贫攻坚及民生民本】 民生民本更显殷实。一是惠农政策落实到位。地力补贴资金 550 万全部发放到户，开展了“三留守”排查和关爱活动。2017 年，全镇共发放养老保险金 934.7 万元，受益群众达 8892 人。医疗报销 93103 人次，报销费用 810 万元；发放各类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资金 63 万元。创业担保小额无息贷款 16 笔 160 万元；二是精准扶贫稳步推进。镇党委、政府把精准扶贫工作作为民生工程的重要途径和抓手，以“精准扶贫、不落一人”为标准，坚持“三个精准”原则，即精准识别、精准扶持、精准管理，在措施落实上下功夫，实现真扶贫、扶真贫，确保精准扶贫工作取得实效。全镇 309 户贫困户 924 人，脱贫 133 户 410 人，为改善贫困户、五保户、残疾人户等群体的居住条件，投资 150 万元对全镇 60 户危房进行改造；投入 50 余万元，开展“六改一增”，受益 82 户。三是扎实做好民政优抚。全年发放低保资金 146 万元；特困供养人员、百岁老人、孤儿、对越人员、老武警、伤残军人等各类群体的政策全面落实；走访慰问贫困党员、困难群众、特困群体 390 户；移风易俗、殡葬改革走上正常渠道。

【美丽乡村建设】 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工作效果初显。以一号路、三号路、开许公路沿线边沟、村庄背街小巷、荒坑等为重点，大力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和“清洁家园行动”，2017 年综合整治河道 12 公里，累计清运垃圾 3150 余吨，基本

实现“三无一规范一眼净”。

【综治、信访和安全生产】 一是坚持打防并举，深入开展“两抢一盗”、校园和企业周边环境治理等专项治理活动，全年破获各类刑事、治安案件 40 余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50 多个。二是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强化综治中心、矛调中心、社会法庭以及村级警务室建设，坚持治安巡逻制度，实行“一村一警”，群众安全感明显提高。三是认真落实领导干部下访、约访、接访制度、努力消除信访积案，全年接待群众来访 55 起，排查、化解各类不安定因素 23 起，办理上级交办信访案件 28 起，办结 27 起，办结率 96%。四是以落实制度、强化责任为重点，加大对镇域内各个行业、各个领域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全年组织大规模安全检查 4 次，查处并整改安全隐患 65 起，取缔 9 家无证非法加油点，全年没有发生重大火灾事故和人员伤亡事故，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科教文卫】 一是认真落实“三年教育提升计划”，徐庄小学、大墙王小学、高车贾小学和杨庄教学点 4—6 年级顺利撤并，教育投入进一步加大，十一中餐厅改造、白务小学教学楼、竹园董公立幼儿园、中心小学等一批教育项目相继完工并投入使用，教学环境大大改善。二是镇中心卫生院成立心电工作站，新添置中医定向透药仪、牙科治疗仪、电解质分析仪等医疗设备，人民群众的基本医疗保障得以进一步增强。

【环保攻坚专项整治】 一是以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散乱污”企业整治、创建生态村和生态镇等为重点，扎实开展“环保大宣传、大整治”，按照“两断三清”的标准对“散乱污”企业全部予以了取缔，改善了群众的生活环境。二是规范整治了镇区及主干道占道经营、摊点和车辆的乱摆乱放，清理了杂乱无章的广告牌匾，镇区面貌得以改观。

(赵宝华 姜伟红)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国土所	黄学信	国税分局	刘红杰
地税中心所	郭晓东	工商所	陈伟
中心学校	王岭	卫生院	张宝成
供电所	马建军	派出所	李文彪
法庭	桂洪亮	司法所	庞瑞
农行	王留栓	信用社	张鹤
邮政支局	张双凤	联通	董创业
牧站	王英华	药监所	王会亮
财政所	秦培云		

各行政村负责人

行政村	书 记	主 任
吴庄	李建民	吴佰岭
白务	陈丙国	李桂岭
张湾	陈军伟	
马庄	李爱民	王相民
李河口	李令杰	李令杰
龙卧坡	宁德安	王留军
赵白庄	郭光伟	郭光伟
吴岗	李秀针	赵鹏飞
大鲁	王英杰	蔺明奇
庞岗	庞建峰	刘红伟
岗孙	韩铁柱	
大李庄	李青贤	李付林
屈庄	罗根占	罗根占
纸坊	王彦风	李志选
高车贾	车有道	贾满长
十里铺	张宝峰	张宝峰
新王庄	王二峰	任小腊
口王	邢庆斗	赵广银
竹园董	王秀峰	王文强
大墙王	王建国	
董村社区	刘长见	张留根

行政村	书 记	主 任
殿后刘	王同升	王乾生
坡王	王兰停	田国顺
司马	李石墩	马德军
盆刘	刘付山	刘付山
柳庄	张全义	何国勤
小黄庄	黄辈	张付来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名 称	单 位	2017 年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万元	3379
招商引资	万元	62000
工业增加值	万元	5200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30100
在校中小学生数	人	6484
劳动力资源数	人	33260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9780

南席镇

2017 年，全年完成国民生产总值达 10.8 亿元，同比增长 7.8%，粮食总产量突破 6.3 万吨，财政税收完成 813 万元，同比增长 19.5%；招商引资完成 3.04 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突破 4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15870 元，同比增长 8% 以上。

【农业建设】 一是完成 2 号路以南“粮食千亿斤项目”1 万亩耕地基础设施改造提升任务，田间路修建 12 公里，节水灌溉地理管安装 4 万多米，地埋线 4 万多米，已打深井 216 眼，机井配套 216 眼，新建变压器 10 台区。二是启动一路以北总投资 1968 万元 13000 亩耕地“新增粮食千亿斤”建设项目。在确保粮食稳产的基础上，将辣椒、莲藕、花卉苗木等经济作物种植作为农业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全镇辣椒、莲藕等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突破 8000 亩；花卉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30 余

家，种植各类名优苗木 5000 余亩。占第一产业的比重进一步加大。三是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加快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共同体建设，截至年底已有 15 个专业合作社加入农业发展共同体。四是加快现代畜牧业建设步伐，切实落实好各级支持畜牧养殖业发展优惠政策，检疫站对出栏成猪 10500 头每头补贴 13 元，无偿赠送疫苗 23000 头份，已为 27 户规模养殖户提供惠民政策。五是全面落实藏粮于地战略，继续严厉打击违法占地现象，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工业经济】 坚持以经济科学发展为统领，立足传统产业优势，着力推动板材加工业向基地化、产业化方向发展，逐步做大做强，形成特色优势，有效扭转了南席镇工业基础薄弱的被动局面。2017 年，全镇共有板材加工户、加工厂 500 多家，从业人数达 7000 余人，逐步形成了产、购、销一条龙产业发展链条。不断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坚持做到应收尽收，保证足额入库。全镇财政税收累计完成 813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税收总任务。

【美丽乡村建设】 把美丽乡村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强力推动，扎实实施“绿满长葛”生态村建设任务。2017 年投入 18 万元粉刷主干道两侧墙体 6 万平方；投入 80 余万元对镇区临街商户门牌牌匾进行统一更换；投入 130 多万元，新建游园 7 处，完成 16 个生态林业村、18 处 732 亩片林及 39 公里田间林网栽植任务，共计栽植各类绿化树木 13 万株；投入 400 余万元完成镇区至马台路口道路两侧辐射 20 米绿化工程；投入 1330 余万元实施美丽乡村中心镇区试点项目，对镇区道路、给排水、照明、绿化等进行高标准打造，提高镇区品味及承载力；通过开展改善人居环境“百日会战”活动，全力打造山郭 - 何庄 - 高庙 - 侯张 - 马武 - 全庄美丽乡村精品线路；修复镇域内主街道两侧路肩 6000 多米，全镇安装路灯 200 余盏，悬挂红灯笼 576 盏。2017 年全镇美丽乡村创建共投入 1958 万元，投入人工 3700 余人次，动用各类机械 560 余台次，修整路肩动用土方 2300 余方，清理清运各类垃圾 5300 余方，下发简报 48 期。

【社会事业民生建设】 落实教育三年提升计划，投资 902 万元完成镇六中、第二小学、第四小学、第九小学、第十小学综合楼、教学楼建设任务，学生就学环境进一步改善；撤并了第六小学、第八小学、第十一小学，学校布局进一步优化；启动实施医疗卫生三年提升计划，新农合大病保险补助不断提高，镇卫生院实行“先看病、后付费”服务模式，全镇农村居民参合率达到 95% 以上，群众就医条件进一步改善；加强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完成最后一个行政村闫寨村安全饮水入户工程，全镇安全饮水覆盖率达到 100%；继续实施镇村道路提升工程，投资 260 万元完成新建宅前路 6.8 公里，投资 190 万元新建排水沟 1.1 万米，群众生活环境进一步改善；在全镇成功举办首届“洎水文化艺术节”，组织开展第三届“超艳杯”群众广场舞大赛，“文化走亲”活动更加丰富多彩，全镇第二届村级仲秋晚会在水寨村成功举办，有效丰富了群众业余精神文化生活；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十九大”精神宣传活动，组织镇文艺宣传队，在全镇巡演 31 场次，深入开展道德模范评选活动，全镇 16 名模范人物脱颖而出，成为全镇群众学习的榜样。全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以平安南席建设为载体，切实加强信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非法集资、信访积案化解等突出问题，各个政治敏感期均实现了赴京到省“零非访”；着力排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脱贫攻坚】 狠抓脱贫攻坚各项工作的开展。为切实做好扶贫工作，以“六个精准”为发力重点，力推产业扶贫、政策扶贫等帮扶措施落地，在全市脱贫攻坚工作整体排序中始终处于第一方阵。在具体工作中，通过强化组织领导、创新宣传方式、全面落实“七大增收工程”、采用多种行之有效的帮扶措施，推动贫困群众“两不愁三保障”目标的实现。2017 年全镇脱贫 125 户 391 人，标注稳定脱贫 796 户 3514 人。通过动态调整，2017 年 11 月新识别 22 户 61 人。现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219 户 508 人。

【环保攻坚】 通过大力整治，环保攻坚战取得阶

段性胜利。一是全面取缔“散乱污”企业。对环保不达标的两家养猪场、两家沙石料厂、一家小酿酒厂、一家小炼胶厂，按照断水断电、清除设备、清除原料、吊销执照“四到位”要求全部取缔到位。二是燃煤散烧整治成效显著。通过大排查、大宣传、建台账、促整改等活动全面完成了燃煤散烧整治工作。共拆除燃煤锅炉2家，16家燃煤大灶整改到位14家、取缔2家，7家经营性小煤炉整改到位4家、取缔3家，3家散煤销售点取缔1家无证经营户，其余2家在清除原料、清除设备后，改建为洁净型蜂窝煤配送网点，完成了洁净煤对普通煤的替代。三是各类扬尘污染得到有效治理。以农业管理区为单位，每天对各村原有或新增的沙、土、石料进行地毯式排查，并及时予以防尘覆盖；对道路两旁的建筑垃圾及时进行清理清运，从而有效治理了扬尘污染。四是开展改善人居环境“百日会战”，做到日排查日清运、周观摩周评比，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开展。

【基层党建】 一是强化学习教育。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为载体，全镇共开展基层党建专题培训班4次，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上党课4次，以“三会一课”、每月10日主题党日为主题组织开展专题研讨4次，组织集中学习40余次。有效促进党员干部思想素质、工作能力全面提升。二是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制订完善《村级干部绩效考核办法》《机关干部绩效考核办法》，对全镇各项重点工作进行细化、量化，通过每周一积分，每季度一排名，使各村工作情况以积分的形式表现出来，各村排名情况与村“两委”干部绩效工资相挂钩，有效促进了全镇各项工作的扎实推进。同时，采取召开现场会、观摩会等形式，确保各项工作落实，2017年，组织各村支部书记开展重点工作逐村观摩20余次。年底分别召开机关中层干部述职会及支部书记述职会，听取各村各单位工作述职并逐一进行点评。一系列工作机制的不断创新，对扎实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提供了保障。三是党风廉政建设有效推动。镇党委、政府以“严”字当头，严格管理，严守纪律。以勤政廉政、务求高效为导向，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使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问题，特殊困难群体、老人养老问题及时得到了高效解决。

镇村两级党员干部在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形成制度化、常态化，持续强化巡察问题整改成果、深化“四风”问题整改，“三务公开”使政府服务水平，行政能力有了新的提高。

镇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中心学校	刘磊	电管所	赵晓辉
邮政支局	贾慧香	河道管理所	魏进生
司法所	李河生	食药管理所	黄志强
信用社	刘保民	派出所	娄纪中
卫生院	程福长	土地所	魏新正
财政所	许潇雨	社保所	张志刚

各行政村负责人名单

村名	支部书记	村主任
西街	宋二峰	
胡街	任保伟	
水寨	何建波	张向东
刘彦庄	王海森	郭志强
毛庄	徐书楷（代）	张庚丽
拐子张	张海连	李伟林
张子店	张满成	李记平
杨店	穆长顺	张根建
马武	崔根正	杨三喜
全庄	李增远	张会涛
大王庄	王坤焕	许红杰
古城	张晓涛	杨留成
曹碾头	李喜超	赵记山
贾庄	曹发展	贾付安
魏庄	魏保安	魏佰超
北辛庄	吕建华	宋水法
水牛陈	宁军献（代）	
闫寨	闫铁路	闫喜民
马台	郑福兴	王永军
高庙	张宁山	董北方
侯张	汪小五	侯凤江

村名	支部书记	村主任
何庄	朱栋斌	何记华
李庄	李战国	王永章
山郭	许林生	
尹庄	秦长美	苏德法
西辛庄	孙群儒	孙土山
杜庄	何保军	杜德伟
游罕	杜留安	楚付岭
方于	于春献	于孝曾
教门庄	周宝月	马富有
套楼	马超群	李广献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7年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42000
国民生产总值	万元	108000
农民人均收入	元	15870
财政税收	万元	813

长兴路街道办事处

【经济建设】 2017 年，共完成国民生产总值 279700 万元；固定资产 6 亿元；工业总产值 46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7509 元；2017 年全年税收任务 6214 万元，其中国税完成 2164 万元，地税完成 4122 万元。预计全年完成税收任务 6700 万元，其中，国税完成 2483 万元，地税完成 4217 万元。预计全年完成招商引资 5.6 亿元，共签订完成合同项目 3 个，合同资金额 5.6 亿元，落实项目 2 个，引进到位资金 5.6 亿元。

【棚户区改造】 2017 年，在全市首批棚改项目——坡岳棚改项目工作中，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发扬团结实干、务实创新的长兴人精神，坚持“党建引领、以民为本、群众决策”，创新“组 - 村 - 办”为基础的“三级研判工作法”，“大三级”与“小三级”相结合，抓关键少数，抓透明暴晒，

抓党建引领，“三委三长先锋表率，党员代表争比贡献，群众参与、群众决策、群众化解、群众执行，执行政策不走样，一把尺子量到底”。自坡岳棚改工作动员会到坡岳 732 户群众全部签约、全部拆除，共历时 135 天，取得了全市 7 个第一的良好成绩。

【城市创建】 一是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及六边一带清理。2017 年，辖区 6 个居委会共计投入资金 34.7 万余元开展多次“清洁家园”活动，对主次干道外两侧及沿街门店前的脏乱差等问题进行了集中整治。二是积极开展无主管楼院专项提升。重点对辖区铁东路兴和苑小区、兴和苑南 7 个无名开发楼进行了提升，粉刷墙体 5600 余平方，硬化路面 1200 余平方，下水道清淤 300 余米并对盖板进行补盖，订立文明宣传版面 22 个，增设广告粘贴规范栏 8 个。三是占道经营等“十乱”现象实现常态化管理。2017 年对钟繇大道、颍川路、铁东路、长社路、人民路进行了占道经营，乱挂乱摆等常态化管理。并对颍川路、铁东路不规范门头牌匾集中清理整治。四是背街小巷整治多措并举、成效显著。对三八路、奔马路、库北路、东明路进行了墙体美化及环境治理，刷新面积 2.1 万平方，并制作“三城联创”宣传版面装订上墙、各路段主要位置栽设路名牌。

【项目建设】 2017 年，中创 E 商城美车城项目一期已完工，二期已开工建设。钟繇游园项目，已向市政府递交请示报告。北环路项目清点按期完成：前期附属物清点工作已完成。

【社会稳定及安全生产】 2017 年，全力做好辖区特别是十九大期间信访维稳、“七五”普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整治、打击传销、反邪教及特殊人群管理等工作，加强社会矛盾联动化解，确保辖区社会治安稳定。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开展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和安全生产排查，狠抓事故隐患的整改，较好地完成了安全生产事故控制目标和工作任务。确保辖区没有发生一宗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党建工作】 2017 年，围绕党建“四大工程”，

完善党建“四项机制”，着重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制度和“两学一做”、“三会一课”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长效化工作，以“党建+”为整体引领，拓展工作思路，创新工作办法，以每月10日“主题党日”活动、民主生活会等活动为抓手，加强阵地建设，增强党员素质，严格党规党纪，转变干部作风，引导辖区居委会党支部围绕党建、环保、创建、集体经济发展等中心工作全方位提升管理服务水平，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社区规范化建设】 根据市委《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规范化建设意见的要求》，结合长兴办实际，经多方征询求证，高标准谋划出长兴办三年打造计划，2017年打造项目二郎庙居委会社区已按“一有七中心”标准建设提升到位。

【河长制工作】 2017年，已在辖区全面实施河长制，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流管理保护机制，重点解决河道填埋、损毁侵占、河道垃圾和水体污染等问题。围绕《长葛市实施河长制工作方案》提出的年度总体目标，对于纳入市级河长管理名录的清潩河、金鱼河两条河流，按照“建立管护机构、明确管护责任、落实管护经费、统一管护标准、严格管护考核”的要求进全方位管理。

【绿满长葛工作】 2017年，已在辖区二郎庙居委会高架桥下实验田附近规划生态廊道建设工程一处。该处绿量规划预计栽植面积3亩，栽植树木种类为大叶女贞，栽植长度35米，栽植宽度50米。

【民生建设】 游园广场、公厕、垃圾中转站建设2017年，办事处在黄河路与健康路交叉口新建游园广场一处，在钟繇广场南侧新建公厕一座，在长兴路东段孟庄处新建垃圾中转站一座。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派出所	王书建（2月任）	司法所	胡学军
中心学校	刘宝林	国税所	张爱民（1月离） 石德顺（1月任）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地税所	王得峰	工商所	赵华民
劳保所	张晓	供电所	宋晓利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	书记	主任
坡岳	岳军杰	孙书智
孟庄	刘景怀	刘会超
孙庄	张喜林	孙根平
杨楼	时五立	时廷五
楚寨	楚伟民	刘建中
二郎庙	孙宪生	

国民经济生产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7年	比上年增长%
国内生产总值	万元	279700	21
财政收入	万元	6214	0.05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17509	17.8
工业总产值	万元	460000	-0.92
农业总产值	万元	9273	0.03
在校学生数	人	2465	10.3
劳动资源数	人	7100	-0.34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1.1	10

建设路街道办事处

建设路街道办事处位于市区西南部，辖区面积6.7平方公里，辖王庄、桥南、贺庄、沟李、岗刘五个居委会和新华、建南、康乐三个社区，辖区人口7.8万人。

2017年，全办完成财税收入7145万元，超额完成1073万；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6亿元，占全年任务的105.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2.6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8.9亿元。

【经济发展】 一是商贸服务业。辖区建设路、新华路、八七路段是长葛市服务业最为集中的宝地，沿主干道有各类门店 1300 余家，大型超市 12 家，蔬菜批发市场、水产品市场和水果批发市场各一家。二是房地产业。辖区南部区位优势明显，位于市优质教育资源集中区，高中档居民小区鳞次栉比，在建小区如雨后春笋，销售供不应求，房地产税占办事处财税 70% 以上。三是工业。辖区卫生陶瓷园区是长葛市八大工业园区之一，在国家互联网信息中心注册“中国建筑卫生陶瓷之乡”、“中国中部卫浴产业基地”域名，入驻各类卫生陶瓷企业 16 家，配套生产企业 6 家，省级陶瓷研发中心 1 家，年生产卫生陶瓷 1200 万件(套)，产品销售遍布全国各地，出口远销东南亚、俄罗斯等地。

【重点项目】 2017 年，办事处启动了 2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造纸厂家属院棚改项目和贺庄棚户区(含铁路工区)改造项目。面对这“天下第一难”，办事处严格按照市棚户区改造补偿安置方案，精心组织、科学谋划、创新方法，按照“先易后难、整体推进”的原则，全力推进棚改各项工作。一是大力实施“党建+棚改”工作模式，成立 2 个棚改项目党支部，以党建引领和推动棚改工作，动员党员干部率先垂范，带头签约拆迁。二是采取办事处 - 村 - 组“三级认定”模式，层层严把程序；三是实行“终身制”、“一包到底”的工作原则，严格按照“一户一档”，每名工作人员从入户调查、丈量测算、认定签约、发放补偿、拆迁房屋等都“定岗定责”。四是挂图作战，绘制棚改签约任务进度公示牌，倒排分解任务，攻坚克难；五是邀请市纪委、市检察院和市棚改律师团队，对全体棚改人员进行了集中约谈、警示教育、以案释法，大会小会“三必讲”，加强廉洁教育。造纸厂家属院棚户区改造项目共 96 户，签约率 100%，拆除率 100%，率先在全市 100% 完成全部棚改任务。贺庄棚户区改造项目已签约 601 户，剩余 8 户走法律诉讼渠道，已拆迁 596 户。

【城市创建】 一是开展“绿满长葛”行动。2017 年，办事处重点对辖区彭化工路两侧、岗刘村、工业路、赵岗路进行绿化，共计栽植各类苗木

8280 颗，并新建了游园绿地 4 处。二是积极开展背街小巷和无主管楼院整治。2017 年，办事处重点对辖区赵岗路、工业路、会堂胡同、彭化路岗刘路口、纺织巷、桥南巷、恒光巷、贺西街、新华路 1 号巷等背街小巷杂草、杂物、垃圾进行清理，对两侧墙体进行美化，累计刷新墙体 2.6 万平方米。重点对辖区文景苑、桥南开发楼、桥南闺女宅、红亮开发楼、文明小区一号院、二号院等无主管楼院进行打造提升，粉刷墙体 3200 平方米，硬化路面 4200 平方米，整修排污管道 1420 米。三是持续发力抓好城市“十乱”整治。坚持以突出问题为导向，对于群众反映强烈的停车乱收费问题，以及立体声影院门口、溢水路与新华路交叉口香香面馆、红旗桥附近沙场、益民街农行家属院前等多年私搭乱建的顽疾，重拳出击，精准发力，开展点穴式整治。联合城管建设中队和社区干部，在全辖区持续开展“十乱”整治零点行动，清理乱堆乱放杂物、石块、标牌，清理各类杂物 80 余车。在王庄集贸市场，安装了 29 台高清摄像机、4 台网络球机，并配置了 3 台大功率音响、33 只室外音柱，实现全覆盖、无死角监控，有效整治了店外经营、车辆乱停乱放等问题。四是推进主街道门头牌匾和墙体立面整治工作。2017 年办事处按照“质量第一、亮点突出、节约实用”的原则，通过学习禹州、孟津、巩义等地先进做法，先行在辖区主干道文化路、新华路、建设路选段进行试点推进。现已完成整治门头牌匾商户 168 户，1085 平方米，墙体立面 3 栋楼，近 2000 平方米，主街道门头牌匾和墙体立面规范化建设已初见成效。五是美丽乡村环境卫生整治。对岗刘居委会村内 4 条主干道垃圾、杂草进行清理，硬化路面 2000 多平方米，对道路两侧墙体进行美化，粉刷墙体 13000 多平方米；对沟李居委会村内 3 条主干道和 35 条小巷的垃圾、杂草进行清理，对主干道两侧小菜地进行清理并硬化，硬化道路 6000 多平方米，粉刷墙体 5200 多平方米。

【生态环保】 2017 年，办事处制定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施方案，出台了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一长三员”责任制度，重拳出击，多策并举，严格落实“三治本三治标”，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大宣传、大排查”活动，严厉整治

“散乱污”企业，全力以赴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冲刺30天，较好地完成市下达的环保任务目标。一是辖区5个散煤销售点已全部取缔到位，所有饭店、早餐点、夜市摊点、洗浴全部改为电或气，无用煤现象，215户“双替代”政策已落实到位。二是被列入台账的22家“散乱污”企业已按“两断三清”的要求全部取缔到位。三是根据上级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积极采取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秸秆禁烧、企业错峰生产、限产停产、工地停工、封土等措施，确保实现空气质量好转。

【基层建设】 一是聚焦主责，强化责任。建立党委整体和领导班子成员主体责任清单以及工作台账，实行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程记实制度，认真落实班子成员分包联系点工作制度。同时，紧紧围绕迎接服务党的十九大这一主题，大力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砥砺奋进的五年党和国家取得的巨大成就，深入开展“五查五促”活动，全力确保信访安全稳定。二是管好队伍，提升素质。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主要领导带头上党课，坚持每月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和廉政约谈。相继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党规党纪和“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纠正“四风”不止步，同时在重大节日前坚持集中教育提醒警示，增强了广大干部的廉洁意识。组织机关和社区党员干部观看十九大开幕式和闭幕式，先后邀请长葛市和许昌市委党校优秀教师授课3次，宣讲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十八大以来砥砺奋进的五年成就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并在辖区显要位置制作了高档夜视闪光展板3处，大型喷绘5处，大力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是夯实基层，增强底气。大力推进“一编三定”工作法的推行工作。各社区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工作，按照“8+X”模式编员进组，实行设岗定责、公开承诺、社区报到、主题党日、积分管理“五位一体”运行机制，促进社区党员自觉履行义务、发挥模范作用。在各社区党员中广泛开展“入党为什么，为党做什么”大讨论活动，增强了社区广大党员的党性观念和奉献精神。同时，积极探索城市社区党建工作，高标准打造水木清华社区党支部，

实行社区党建和物业管理联合办公，在2017年上半年全市党建项目观摩中受到了市领导的充分肯定。

【社会事业】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持信访例会制度，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坚持信访接待值班制度，机关干部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同时，积极与市有关部门对接协调，实行“一案一策”，完善问题台账，有效化解了三类突出问题（问题楼盘、非法集资、信访积案）和棚户区改造信访问题，确保在重大节日和十九大期间没有发生来自办事处的非访。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压实消防安全监管责任，定期结合市消防队和派出所对辖区企业、建筑领域、人员密集场所、成品油销售单位、使用燃气的餐饮场所开展大宣传和大排查，对辖区“二合一”、“多合一”、“十五小”企业场所进行集中整治，重点对排查发现的存在诸多消防安全隐患的万客苑商场部分商户下达停业整顿通知书，确保了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全力推进社区规范化建设。2017年，办事处按照许昌市和长葛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组织干部到许昌市市七一社区、建安社区、魏武社区、许继社区参观学习。一是对办事处原先8个社区进行了重新定位、规划和片区划分，并新成立了一个潩水社区。二是重点打造提升了王庄社区，聘请具有一级资质的南京林业大学设计院按照“一有七中心”基本功能设置对王庄社区文化大院及周边环境进行高标准设计。2017年，王庄社区外部墙体立面已打造完成，内部版面和各类软件资料已基本齐全，各功能服务中心正在加快完善中。

（阎石博）

建设路街道办事处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河南省人民满意公务员示范单位和人民满意公务员示范岗创建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级文明单位标兵

许昌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许昌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

许昌市人口计生系统政风行风建设先进单位

许昌市党建“20 强”
许昌市“四无”镇办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国税所	刘建锁	司法所	高晓伟
地税所	罗俊奇	工商所	司焕文
派出所	陈冠领	中心校	朱春雨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	书 记	主 任
王 庄	王海全	桑新杰
桥 南	李德强	胥宏亮
贺 庄	张宏亮	胥军亮
沟 李	李金甫	李伟山
岗 刘	王明立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 位	2017 年	比上 年增 长%
国内生产总值	万元	265693	9.07
财政收入	万元	7145	25.8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16471	10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10600	5.6
工业总产值	万元	117979	15.8
在校学生数	人	1047	8.4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581	2.6

金桥路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实现生产总值 30.2 亿元，增长 12.33%；农业总产值 9217 万元，增长 5.1%；工业总产值 70.8 亿元，增长 12.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56.9 亿元，增长 15%；能耗降低率 -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8.6 亿元；3 增长 16%；农民人均纯收入 19740 元，增长 13.1%；

财政收入完成 9257 万元，增长 9%，新农保参保率达 96.7%；新农合参合率达 100%；人口出生率控制在 12.6‰ 以内，政策生育率 95%，出生统计准确率 100%。

【经济发展】 经济运行态势平稳。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辖区上下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全力做好平台搭建、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各主要指标较上年均有改善，区域经济保持了平稳向好发展态势。企业环保意识全面提升。54 家企业 5 家完成环评备案，49 家企业完成环评，金山工程、金燕轮胎、金葛机械都购置安装了环保设施，环保成效明显。企业创新能力大幅提升。毅达电气在国家电网多次中标，是长葛市“新三板”后备上市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全年排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2076 个，排查出安全隐患 768 处，现场整改 749 处，督促限期整改 19 处。项目支撑作用更加明显。2017 年实施了朝阳、迎宾两个棚户区改造项目；上报项目 21 个，涉及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新能源、机械加工、高低压电气等方面，共计划投资 12.4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6.8 亿元。五是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推进“营改增”改革，做到应收尽收，杜绝跑冒滴漏，全年完成财政收入 9257 万元。六是严把财务收支关。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规范办事处财务收支行为，把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效益。

【城建城管】 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有力，综合承载能力大幅提升。做好解放路、金英路、金桥路、朝阳路等 10 条道路管护和绿化、亮化工作；东明路东延已完成；完成外五路拆迁任务；建成金英路游园，安装健身器材 10 套，栽植刺柏 100 余棵；东城商场南侧停车场、规划停车位 60 多个。城市管理精益求精，集中财力对 7 个社区、28 个居民小区、12 条背街小巷、66 个居民楼院进行集中整治，粉刷面积 60000 平方米，制作创建宣传标语 50 处，修补残垣断壁 3200 米。扎实推进城区环境大整治活动，对解放路等 12 条背街小巷进行综合整治，清理占道经营 980 处，拆除棚庵、伸缩棚 70 处，取缔广告牌、遮阳伞 450 余处，清理小广告 6300 多处，清理垃圾 1800 余车。保持打击私搭乱建高压态势，开展集中整治 4 次，制止 7 处，拆

除违法建筑 5 处，私搭乱建 30 余处。“零点行动”常态化，城市“十乱”等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城市秩序井然。

【棚户区改造】 2017 年，按照市委、市政府棚户区工作要求，办事处先期启动朝阳、迎宾两个棚户区，通过全体棚改人员攻坚克难，扎实有效的工作。至 6 月 19 日，朝阳、迎宾两个棚户区签约 896 户，签约率、拆迁率均在 99.8% 以上，发放资金 9.36 亿元，棚改居民安置率 98% 以上，棚改后续工作有序推进。明凯棚户区 561 户，入户丈量、问卷调查等前期准备工作已完成，准备启动。秦公路安置楼主体已完工，门窗、水电已安装到位，外部硬化、绿化已到位，公示正在有序进行，近期即可安置拆迁群众。

【商贸物流业】 根据辖区商贸物流业发展状况，制定专业市场振兴计划，对金桥农机配件城、东城小食品批发城、长葛市葛天古玩城及书画市场、农产品交易市场提档升级完毕，市场集散商品、服务产销的作用更加明显。商贸物流业发展迅速，对东明路物流、秦公路美食进行资源整合、规范整治、档次提升，特色亮点日益明显。商贸服务业主导地位凸显。保盛生活广场、幸福万家生活馆、奥斯帆购物广场全部提档升级完毕，服务规范、精益求精。2017 年辖区拥有秦公路美食、东明路物流 2 个特色街区，保盛生活广场、奥斯凡购物中心、幸福万家生活馆 3 家大型超市，金桥农机配件市场、东城小食品批发市场、金桥农产品交易市场、葛天古玩城及民俗博物馆 4 个专业市场，商贸实体 1325 家，商业门店 3700 余家，从业人员近 3 万人，形成了辐射 5—10 公里，服务 5 万—10 万人群的商贸核心区。

【综治信访安全生产】 综治维稳和平安创建统筹联动，投资 5 万余元对综治中心进行规范提升，实现综治、公安、司法、信访等部门联动，形成综治维稳和平安建设工作合力；按照市政府要求，已与市公安局对接，办事处监控中心及分布在辖区的 32 个视频监控摄像头全部由市公安局网络监控中心接管；落实更严的防范措施，始终保持打击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全年发生刑事案件 90 起，

取保 18 人，拘留 12 人，治安案件 160 起，拘留 28 人，处罚 27 人，监视居住 35 人，起诉 37 人，公诉 24 人，抓获网上逃犯 3 人；统筹兼顾，协调推进了禁毒、刑满释放人员、妇女儿童维权、网吧整治、校园周边环境整治、铁路护路等方面的工作。信访稳定工作稳妥推进。设立办事处综治工作中心“三室一厅”，配备电脑、视频接访系统，实现规范化集中办公；严格落实班子成员接访下访、信访长效工作机制，妥善解决化解邻里纠纷、家庭矛盾、不稳定因素等诸多问题；按照“五个一”要求对信访积案、问题楼盘、非法集资等三类突出问题，建立台账、领导包案，重大疑难案件书记、主任亲自包案，妥善解决了一系列遗留问题；做好党的十九大期间、重要节日及其他敏感时期的信访稳定工作。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 89 批次，当时化解 56 起，排查处理不安定因素 56 起，化解 43 起，处理信访案件 76 起，结案率 100%，满意率 80%。始终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坚持安全生产大宣传大排查不间断，分别与辖区企业、学校（幼儿园）、加油站、加气站、建筑工地等 180 多个单位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传导责任压力。全年组织大排查大整治 6 次，出动 600 多人次，排查生产经营单位 2980 家，排查出安全隐患 1356 处，限期整改 45 处，全部督促整改到位；主动对接、联合安监局执法队、技术监督局对校车、电梯等特种设备进行安全检查，整改安全隐患 21 处；消防网格排查整治工作经常抓、常年抓，全年排查整改消防安全隐患 215 处，新配备灭火器 2400 多个。

【环境保护】 办事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成立领导组和巡查督查工作组，经常性巡查达到全覆盖；完成了 107 国道、金英路、金桥路等道路两侧企业污水管网改造；对 54 家企业进行“两违”项目集中整治，全部实现环保达标；散煤燃烧管控高频率、高密度巡查督查，管控效果明显；在台账的 81 家“散乱污”企业全部取缔到位，没有出现反弹现象；特别是巡查夜查，天天有行动、天天见效果，环保任务落实坚定坚决；辖区众多企业更新观念，环保意识全面提升，特别是金山工程、金葛机械、金燕轮胎购置安装新型环保设备，环保主体责任落实落地；全面落实

“封土行动”工作任务，建筑工地全部达到 6 个 100% 要求，民房建设渣土、沙子覆盖达到 100%；督促餐饮门店安装油烟净化装置 125 台；完成“双替代”统计工作，已全部上报市发改委。

【民生民本】 计划生育工作扎实有效，优质服务活动扎实推进，居民满意度大幅提升；人口出生率 11.07‰，统计准确率 100%；办理一孩二孩生育登记服务证 214 件，完成三孩生育服务证审批 3 件，流动证 6 件；计划生育各项奖励不折不扣兑现，全年共发放独生子女费、奖扶金共计 329280 元。统计工作扎实有效，圆满完成了各项报表和调查、普查任务，扎实推进服务业摸底排查工作、特色商业园区普查工作，普查法人单位 465 个，个体 2567 个，上报入规 55 家，长葛已批 9 家，国家已批 1 家；入区上报 7 家，省已批 7 家，入规入区任务已基本完成；认真做好救灾救济、城乡低保、殡葬改革、优抚、残联等工作。取消低保 7 户 9 人，现有城镇低保 58 户 98 人，全年发放低保金 369720 元；为 45 人申请临时救助、护理补贴、优抚待遇，全部落实到位；违规发放的 6660 元低保金、1920 元优扶金全部收回；有力推动村务政务公开、移风易俗、涉军人员人员排查与稳控等各方面的工作；扎实开展新农保和城镇居民医保工作，全年接待群众来访 6000 人次，核查上报满 60 周岁老人 1278 人，全年发放养老金 1188000 元，核查养老保险信息 5410 人，核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5884 人次，安排就业 130 人，新增就业 328 人，发放保障卡 847 张，补办保障卡 81 张，认证残疾人 31 人，核查老农保 1804 人，办理小额担保贷款 27 笔。精神文明建设丰富多彩，全年组织道德讲堂 12 次，参加人数 1260 余人；投资 10 多万元，绘制金英路景观墙 1000 平方米；投资 18 万元，制作安装大型宣传喷绘 9 处，近 3000 平方米；志愿者服务活动实现常态化，每周五由一名班子成员带队，通过打扫卫生、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为文明城创建增光添彩；办事处机关创建省级卫生先进单位、许昌市文明单位标兵的各项任务得到落实，顺利通过检查验收；社区群团组织力量不断壮大，现有腰鼓队、盘鼓队、秧歌队、太极拳、广场舞等 9 个群团组织，人员 450 多人。

【社会事业】 扎实做好工会工作。积极做好了 26 家规模以上企业签订了企业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协议、22 家企业签订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及办事处 99 名机关干部办理了重大疾病医疗保险。扎实做好共青团工作。2017 年发展青少年团员 23 名。扎实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要求，用好纪律这把刚尺。组织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建设了“爱心超市”，捐物 500 余件，捐款 5 万多元，慰问贫困户、困难户 100 多户。深入开展国防教育，保质保量完成征兵工作任务。输送新兵 10 人，圆满完成征兵工作任务。

【机关建设】 加强自身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使“四风”顽疾得到彻底遏制，机关的整体形象得到全面提升，以核心促中心聚民心的氛围更加浓厚；切实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通过“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建设，党员干部能真正沉下去，深入基层倾听群众呼声，着力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实际问题，全年发展预备党员 7 人，转正 8 人；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任务，量化考核标准，层层落实责任，使人人肩上有担子、件件工作有着落，确保经济和社会事业各项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严格落实“八项规定”，清除干部作风顽症；全面执行来客招待派餐单制度，实行定点定人定额招待，严格控制招待支出；做好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对机关电、水、油、纸严格控制，定期进行能耗公示，建设节能型机关；完善奖惩机制，严格机关考勤制度，办公室每周对机关干部考勤情况汇总公示一次，兑现奖惩；办事处纪委牵头，党政办等部门参与，对各科室、社区进行明察暗访，严查脱岗、串岗、非工作日值班、便民服务工作等情况，对问题突出的科室、信访量大的社区进行重点抽查。2017 年，开展督查 60 次，查办案件 6 件，党政纪处分 6 人，廉政谈话 62 人，提醒谈话 292 人，对 9 名机关干部约谈、诫勉谈话。

（张水锋）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国 税	张爱民	工商所	李建中
地 税	张普格	司法所	赵晓芳
派出所	宋广志	中心校	高 鑫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	书 记	主 任
桥 北	李全喜	黄金周
英 刘	刘保周	刘九洲
金 庄	贾全文	
湾 张	赵志安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 位	2017 年	比上 年增 长%
国内生产总值	万元	302000	12.33
财政收入	万元	9257	9
人均纯收入	元	19740	13.1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186000	16
工业总产值	万元	569000	12.6
在校学生	人	2560	3.14
劳动力资源数	人	6935	3.3
农村用电量	万千瓦时	235	31.4

长社路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26.2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35 亿元，招商引资 6.86 亿元，同比增长 50%，实现财政收入 8573 万元，其中国税完成 3425 万元，地税完成 5148 万元。

【基础设施】 一是道路（街道）：有六纵六横：六纵，即人民路、建设路、文化路、富康路、潩水路、新岗路，六横，即八七路、益民街、长社

路、视察路、八一路、双岳路。二是桥梁：横跨清潩河的明珠大桥、赵庄大桥、东岳大桥，横跨小洪河的杨寨桥。三是自来水：除八七社区居民接通长葛市自来水管网，饮用自来水公司提供的丹江水外，办事处在清潩河西建水厂两座，供给 6 个社区居民及其工厂、商店、机关、住户用水。四是健身场地：各居委会都建有文化健身活动场地，兴建戏剧歌舞表演舞台 4 个（其中八七、东岳庄为戏楼），篮球场 9 个（灯光球场 4 个），门球场 1 个。

【特色产业】 一是工业企业。立足于转型升级改造和节能降耗、环保治污，创办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2017 年，辖区有工业企业 67 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16 家，形成了化工、电器、纺织、机械、陶瓷、木材加工等产业格局。二是商贸服务业。形成了以长社市场、宇龙广场、一峰城市广场、铁东市场为构架的综合市场，以八七摩托城为中心的摩托车、电动车专业市场，以中原综合市场为中心的肉蛋蔬菜专业市场，以步行街、潩水路、滨河路等为框架的餐饮专业市场，以澳门大酒店为中心的住宿、会议、娱乐场所等。三是农业种植。立足特色种植，现有杨寨村 500 亩核桃种植园、23 亩塑料大棚蔬菜种植园，杨中村 100 亩特色植物园，西赵庄村 8 亩奶油草莓种植园等。

【项目建设】 便民服务中心（站）建设项目：办事处计划建造一处 1000 平方米的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对八七、刘麻申、东岳庄、西岳庄 4 个社区便民服务站进行扩建提升，截至到 11 月底，八七、刘麻申、东岳庄、3 个社区主体已完工，正在开展后续工作，西岳庄社区已投入使用，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正在建设中。

【文化资源】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位于八七社区的毛主席纪念馆、“毛泽东视察村”纪念坊、3.5 米高的汉白玉毛主席挥手站像，以及总面积 15000 平方米的毛主席视察纪念广场，2004 年，相继被长葛市、许昌市确定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09 年，许昌市人民政府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2012 年，被公布为国家 AA 级旅游景区。

【历史古迹】 岳氏忠孝祠：位于办事处杨中社区，是为纪念民族英雄、抗金名将岳飞而修建的祠堂。据载，岳飞的八世孙在岳家庄（今杨中、东岳庄）一带落户，繁衍生息，延展至今西岳庄、杨寨、岳楼、大路张、坡岳、牛庄、槐树陈、岳刘庄等村。

杨寨火神庙：位于办事处杨寨社区。清顺治年间（1644—1662年），杨寨村民和商人为祈求火神爷保佑，在村南修建了一座火神庙，坐北朝南，硬山式建筑，面积18平方米，庙地20余亩，新中国成立后分给贫农耕种。现庙宇保存完好，庙四周盖起了民房，存石碑四通，2010年6月，被长葛市人民政府公布为长葛市文物保护单位。

【现代文化】 刘麻申文化怡园：位于刘麻申村南，集办公、休闲、娱乐、健身为一体的综合性广场，占地面积13360平方米，构思独特，造型美观，花木葱茏，景色宜人，照明设施齐全，成为人们休闲娱乐、强身健体的良好场所。

锦绣生态公园：位于刘麻申村西，占地168亩，安置区占地82亩，共250亩，总体布局有5大功能区，即入口广场区、中心景观区、文体活动区、景湖水系区、特色商业区，泳池、假山、草坪、湿地俱全，成为广大群众和少年儿童休闲、娱乐、游玩、健身的理想去处。

文化活动：社区组建有舞狮、盘鼓、秧歌、花棒、腰鼓、舞蹈等民间文艺演出队18个，经常表演，自娱自乐。东岳庄组建有曲剧团，演员20多名，不时演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

【教育卫生】 2017年，办事处有学校4处：八七中学：教职工139人，在校学生1149人；八七小学：教职工164人，在校学生2135人；赵庄小学：教职工53人，在校学生286人；逸夫小学（在杨寨）：教职工26人，在校学生312人。

幼儿教育：1所公办幼儿园，6个教学班，34名教师，262名学生；10所民办幼儿园，教师223名，入园幼儿1788名。

所辖7个农村社区都建立和完善了医疗室，有乡村医生11名，新型合作医疗参合率达100%。

【城市管理】 办事处出动劳力500多人次，铲车

17台次，钩机15台次，在辖区主次干道、郑尧高速引线、新华西路、双岳路、明珠桥、赵岗路等清理建筑、生活垃圾、杂物71余处，清运垃圾62车。在辖区郑尧高速引线、赵岗路、双岳路等美化墙体40000平方米。对辖区内的盐业公司家属院、潩水路八七夜市家属院、八一路嘉禾园家属院，香精厂家属院进行了升级提升改造。对益民街进行综合整治。出动300多人次对益民街西段水果市场进行了综合治理，签订限期整改责任书50份，清理占道物品8车。协调香港步行街业主，将规划香港步行街美食一条街，具体运作在协调，并按规划对香港步行街申请市财政予以房租补贴，将益民步行街的83户流动商户进行登记造册，并劝说其限期搬往香港步行街市场。清理辖区的乱扯乱挂68处，灯箱标牌58个，依规拆除占道棚庵49处。依法依规对新华路潩水路违法占道水果摊进行彻底治理。

【社会事业】 移风易俗，倡树新风。办事处先后出台“倡树时代新风、培育文明风尚”“保护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对农村留守儿童进行普查”三份文件。各社区都修订完善红白理事会章程和村规民约，使移风易俗、新事新办、丧事简办、文明节俭在辖区蔚然成风。

安全生产。成立安全生产办公室，调配9名机关干部包社区，专职负责此项工作，坚持在一线，排查隐患，堵塞漏洞，由过去的安全排查搞突击，到2017年的制度化、常态化。综合治理。加大宣传力度，悬挂横幅，制作版面，张贴标语，发放宣传单，形成平安建设进万家的舆论氛围；加大对不安定因素的排查力度，并进行成功调处。信访稳定。坚持领导班子轮流接访制度，坚持以耐心温和态度接待信访人制度，坚持信访案件办理责任制，对事关民生的信访案件，积极协调有关单位督促解决，给信访人以满意答复，稳定社会秩序。计划生育。截至11月底，育龄妇女参检4013人次，办理一孩生育证80人，办理二孩生育证147人，三孩服务证3人，奖励农村50岁以上独生子女户、双女户292人，奖励城区独生子女户252人，孕前优生服务174对，发放药具537盒。

【美丽乡村建设】 一是狠抓基础设施物质文明建

设，整修街道，搞好保洁，栽植树木，完善机制，创造优美环境；在基础设施建设中以整修街道、修建排水沟为重点。西赵庄硬化排前路30条，计3000米，且边整修街道边修排水沟。八七社区硬化2条街道约700米。西岳庄社区硬化4条主街道约1200米，对4条街道临街墙壁进行了粉刷。东岳庄社区硬化主干道5条，长400米；修建排前路9条，长650米；修建排水沟4条，长1600米。全辖区共修建垃圾池33个，添置垃圾桶110个，对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二是狠抓精神文明和文化建设，继续创建文化长廊，美化环境。办事处加大投入，组织书画技术人员，在辖区各居委会主干道两边沿街墙壁，书画成以公民道德、孝道文化、法制教育、廉政建设为主要内容、图文并茂、引人瞩目的文化长廊20余条，为美丽乡村建设增添了浓厚的文化氛围。三是狠抓植树绿化，推进生态文明。在辖区新岗路两侧、三禾木业厂南路两侧栽种小叶女贞球4500棵；赵岗路两侧栽种塔柏树2400棵，双岳路两侧栽种塔松230棵、大叶女贞80棵，海棠樱花90棵，栾树250棵，国槐400棵；在西赵庄、杨中、杨寨、西岳庄、东岳庄社区中主干道，每户的房前屋后栽种杏树1200棵。四是建立检查、监督、评比、奖励机制。办事处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包村干部、社区支部书记，一月一观摩一评比，一季度一奖励兑现，使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步入制度化、常态化。

【基层四项制度】 办事处党委把落实四项基础制度作为为民务实的检验标准，作为转作风、惠民生、化矛盾、促和谐的工作重心，并采取三项具体措施：一是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进一步明确分包社区的领导班子成员和驻村干部为四项基础制度落实工作的具体责任人，负责指导、检查和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对履行责任不到位的进行了严肃处理，已对2名责任人诫勉谈话。二是在坚持“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实行民主决策。全年办事处已经完成和正在进行的安装自来水、修建排水沟、整修硬化街道等民生工程，均采用“四议两公开”工作法，最终确定下来并付诸实施。其具体措施为：1. 明确科学决策范围，凡涉及社区重大事项，如长期发展规划、集体企业改制、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出租流转、重大民

生问题等全部纳入“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决策范围。2. 严格按照程序决策，对应决策的事项按照社区党组织提议、“两委”商议、党员大会审议、居民代表会议决议和议事过程公开、实施结果公开的程序进行。3. 办事处党委对农村社区重大事项的决策，做到事前领导，事中指导，事后督导；社区监委会对决策及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监督，使决议通过的事项有人负责，有规约束。4. 纪检委、监察室每月进行一次检查、督导，对应公开决策而未公开导致群众有意见的，一旦发现查实，严肃追究社区党组织书记和分包社区领导的责任。三是建立和完善便民服务机制。办事处机关完善了便民服务中心，安排5名机关干部专职值班，为群众提供快捷高效服务；各社区都建有便民服务工作站，制作悬挂醒目牌子，社区干部轮流值班，做到不缺勤，不断岗，及时妥善处理群众诉求，并记有工作台账。四是办事处每月组织一次检查，编发简报，进行通报，表扬先进，督促后进，对落实不到位的限时督办，对敷衍应付的从严问责；每两个月组织一次“互看互学互评”现场观摩活动。四项基础制度落实情况，受到上级领导的肯定和称赞。

【“两学一做”教育】 一是调整健全党委中心学习组，制定新的学习计划，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办法，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委书记集中讲党课，制定新目标，提出新要求。二是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以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为重点，推进作风建设。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查找“不严不实”表现，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层层狠抓落实。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四个全面”论述、“心中四有”标准、“五个发展”理念及“做政治明白人、发展开路人、群众贴心人、班子带头人”的要求，以焦裕禄、杨水才、燕振昌等先进模范人物为榜样，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做到廉政勤政，务实为民，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三是抓好制度建设，履行管理责任，把权力关进制度

的笼子里。进一步完善了《机关工作纪律》《公务接待制度》，严格杜绝公车私用，杜绝铺张浪费，杜绝形式主义，使“三公”经费同比减少15%，而用于民生工程的支出同比增加40%。

(杨军召)

处直单位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单位名称	负责人
国税所	郭书勇	工商所	吴保发
地税所	张俊营	司法所	刘明
派出所	张新颖	中心校	石战锋

各居委会负责人

居委会	书记	主任
八七	马君玲	
西赵庄	陈少杰	赵书民
刘麻申	刘木合	刘子奎
西岳庄	岳根建	杨福营
杨寨	常俊伟	赵书伟
杨中	程留记	岳灵军
东岳庄	岳新宇	岳俊安

附录

一、中共长葛市委、长葛市人民政府文件目录

中共长葛市委文件（长发）目录

文号	印制 份数	文件标题
1号	180	关于大力实施党建“四大工程”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
2号		(空)
3号	180	关于建立完善“四项机制”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
4号	280	关于实施2017年“8135”投资促进计划加快重点项目建设的意见
5号	280	关于加快推进长葛市2017年中心城区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意见
6号	230	关于开展“五城联创”工作的意见
7号	230	关于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实施意见
8号	230	关于加快推进百城建设提质工程的实施意见
9号	180	长葛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提升年”活动实施意见
10号	480	关于在全市农村（社区）推行“一编三定”工作法的意见
11号	180	关于确定2017年全市提质20个重大专项的通知
12号	220	关于进一步优化教育发展环境的意见
13号	180	印发《2017年中共长葛市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的通知
14号	150	印发《市委常委会委员职责清单》的通知（M）
15号	150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保密工作的实施意见（M）
16号	150	关于市直机关开展“六优提升”党建工程的实施意见
17号	80	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现代化农业强市的实施意见
18号	80	印发《长葛市2017年“5626”招商引资行动计划》的通知
19号	150	印发《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许昌市委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20号	180	印发《关于开展“九个问题”学习讨论》的通知
21号	180	印发《中共长葛市纪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清单》的通知
22号	180	印发《关于加强各级纪委对同级党委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23号	180	关于打造中原文化名城建设中原文化强市的实施意见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24号	180	关于全面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的意见
25号	180	关于实施“党建+”行动推动中心工作的意见
26号	180	关于明确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
27号	120	印发《“健康长葛2030”行动计划》的通知
28号	150	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决定
29号	150	印发《长葛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M)
30号	100	印发《关于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M)
31号	120	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规范化建设的意见
32号	120	印发《关于许昌市委第一巡察组脱贫攻坚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M)
33	120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新时代长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意见
34	180	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工作的实施意见

中共长葛市委员会文件（长文）目录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1号	(空)	
2号	(空)	
3号	160	关于表彰2016年度“感动长葛”道德模范的决定
4号	30	关于推荐考察对象的请示
5号	230	关于成立长葛市“五城联创”指挥部的通知
6号	230	关于成立长葛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指挥部的通知
7号	150	关于成立市政协换届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8号	15	关于长葛市人大、政府副职差额人选的报告
9号	20	关于张志良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0号	20	关于常委班子2016年度民主生活会的报告
11号	15	关于长葛市人民政府副职领导人员差额人选的报告
12号	15	关于后河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3号	15	关于坡胡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4号	15	关于石固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5号	15	关于和尚桥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6号	15	关于增福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7号	15	关于佛耳湖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8号	15	关于老城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9号	15	关于大周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20号	15	关于董村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21号	15	关于石象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22号	15	关于古桥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23号	15	关于南席镇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24号	130	关于姜峰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25号	30	关于申报全国文明城市提名资格城市的报告
26号	20	关于刘瑞红同志任职的通知
27号	150	关于表彰2016年度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28号	180	关于成立长葛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提升年”指挥部的通知
29号	480	关于成立市委推行“一编三定”工作法领导小组的通知
30号	1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张国琪开除党籍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31号	1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王军瑞党政纪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32号	160	关于表彰2016年度“三农”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33号	20	关于仲素玲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34号	15	关于长葛市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换届候选人问题的请示
35号	50	关于建立市委常委推行“一编三定”工作法联系点的通知
36号	130	关于仲素玲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37号	30	关于成立长葛市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38号	220	关于建立长葛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攻坚指挥部的通知
39号	50	关于成立老城镇现代化农业万亩示范园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40号	1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孟军伟撤销党内职务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41号	1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范明辉撤销党内职务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42号	150	关于成立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和调整市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43号	80	关于成立长葛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的通知
44号	20	关于许昌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长葛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45号	20	关于长葛市推荐许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情况的报告
46号	10	关于《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党组关于召开政协长葛市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请示》的批复
47号	30	关于政协长葛市委员会换届候选人提名的通知
48号	30	关于人大、政府换届候选人提名的通知
49号	10	关于《市人大常委党组关于召开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请示》的批复
50号	50	关于成立长葛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临时党委的决定
51号	30	关于长葛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和政协长葛市十届委员会一次会议选举结果的报告
52号	10	关于《团市委关于召开共青团长葛市代表会议的请示》的批复
53号	160	关于表彰2016年度统战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54号	500	关于表彰2016年度经济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55号	130	关于成立长葛市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工作专班的通知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56号	10	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市人大常委会2017年工作要点的请示》的批复
57号	1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张宝民党政纪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58号	10	关于胡新英同志担任长葛市总商会会长的请示
59号	10	关于尹俊营同志因公出国的请示
60号	10	关于刘超伟同志因公出国的请示
61号	10	关于推荐许昌市“燕振昌式”好书记、优秀驻村第一书记、优秀帮扶队员、“十佳”乡（镇、办）党（工）委书记、“四强”村（社区）基层党组织的报告
62号	30	关于张保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63号	30	关于苏哲同志任职的通知
64号	150	关于表彰2016年度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65号	10	关于姜峰同志因公出国的通知
66号	30	关于表彰全市“燕振昌式”好书记、优秀驻村第一书记、优秀帮扶队员、“燕振昌式”好党员、“四强”村（社区）基层党组织的决定
67号	1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王书建党政纪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68号	150	关于成立长葛市迎接省委第九巡视组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69号	10	关于杨再明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70号	20	关于许昌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长葛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71号	15	关于推荐拟重用市委书记人选考察对象的请示
72号	15	关于推荐拟提拔正县级领导干部人选考察对象的请示
73号	60	关于成立长葛市国家储备林基地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74号	20	关于乔宝奎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75号	20	关于拟定刘胜利等40名同志年度考核等次的报告
76号	20	关于常委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报告
77号	20	关于张忠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78号	30	关于尹俊营、张忠民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79号	130	关于党根锦同志免职的通知
80号	130	关于张忠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81号	130	关于尹俊营、刘胜利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82号	30	关于贾兆武、胡宪君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83号	30	关于胡宪君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84号	150	关于调整县级领导分包镇、办事处的通知
85号	150	关于成立长葛市党的十九大稳定安全信访工作战时指挥调度专班的通知
86号	30	关于张志良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87号	150	关于成立许昌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长葛脱贫攻坚领域工作联络组的通知
88号	120	关于成立市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的通知
89号	15	关于时同盛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90号	180	关于表彰2016年度政法综治暨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91号	180	关于表彰全市党的十九大稳定安全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92号	180	关于成立郑万高铁长葛市北站站前广场指挥部的通知
93号	30	关于时同盛、韩平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94号	130	关于郑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95号	15	关于陈超宏、高民生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96号	15	2017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报告
97号		(空)
98号	130	关于符建涛、杨洪杰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99号	420	关于成立“千企帮千户”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00号	20	关于贺振立、宋喜军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01号	2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赵建华留党察看一年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102号	2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付海渊党政纪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103号	20	关于《市纪委关于给予任廷绪开除党籍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中共长葛市委办公室文件（长办）目录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1号		(空)
2号		(空)
3号	180	关于2016年度综合考核工作的通知
4号	220	印发《长葛市懒政怠政为官不作为行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
5号	180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
6号	300	印发《关于2016年度脱贫工作成效考核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7号	200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意见
8号	180	印发《中共长葛市委法律顾问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
9号	180	印发《长葛市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
10号	160	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11号	180	印发《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工作方案》的通知
12号	160	印发《关于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乡村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中共长葛市委办公室文件（长办文）目录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1号	120	关于调整国道107线改线工程指挥部的通知
2号	150	关于成立省委第九巡视组巡视长葛市工作联络组的通知
3号	10	关于追加转业志愿兵生活补贴的预算请示

文号	印制份数	文件标题
4号	10	关于拟选用燕飞同志为机要专职驾驶员的请示
5号	10	关于追加市委办公室转业志愿兵生活补贴、养老金及医疗保险金的预算请示
6号	150	关于成立城市中轴线建设工程指挥部的通知
7号	40	关于成立长葛市承接绿地集团投资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长葛市人民政府文件（长政文）目录

文号	标题
长政文〔2017〕1号	关于将许昌市引黄入长济许调蓄工程项目融资纳入财政预算的报告
长政文〔2017〕2号	关于土地专项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措施的报告
长政文〔2017〕3号	关于采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模式开展长葛市金桥街道办事处迎宾社区、老城镇西黄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事宜的批复
长政文〔2017〕4号	关于采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模式开展长葛市和尚桥镇秦公庙社区、金桥办事处明凯社区、大周镇后吴社区一期、建设办贺庄一期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事宜的批复
长政文〔2017〕5号	关于印发2017年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文〔2017〕6号	关于将鲜易控股有限公司纳入河南省现代服务业产业投资基金和河南省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支持范围的请示
长政文〔2017〕7号	关于呈报长葛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实施方案进行备案的报告
长政文〔2017〕8号	关于将长葛经济技术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请示
长政文〔2017〕9号	关于在长葛大周再生金属循环产业集聚区建设河南再生资源交易所的请示
长政文〔2017〕10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国有资产整合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1号	关于成立长葛迎宾大酒店改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2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城市发展投融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3号	关于对市国土局关于确定石固镇村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14号	关于对市国土局关于确定坡胡镇村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15号	关于对市水务集团关于申报南水北调配套水厂及供水管网建设（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项目规划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16号	关于将长葛市老城镇三合村等10个城中村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列入市级财政预算的报告
长政文〔2017〕17号	关于建立长葛市全民参保登记计划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长政文〔2017〕18号	关于提请国道107线改建长葛段项目资金偿还列入财政预算的报告
长政文〔2017〕19号	关于提请审议长葛市城乡总体规划修编（2016—2030）的报告
长政文〔2017〕20号	关于违法违规举债担保自查的整改报告
长政文〔2017〕21号	关于上报长葛市本级2017年债务风险化解规划方案的报告
长政文〔2017〕22号	关于对市住建局关于大周镇镇区雨污分流建设项目采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有关事宜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23号	关于在长葛市成立基金（有限合伙企业）的请示
长政文〔2017〕24号	关于长葛市九如长春养老中心建设项目采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方式的批复
长政文〔2017〕25号	关于新增京港澳高速长葛北匝道口的请示

文号	标题
长政文〔2017〕26号	关于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局部调整的报告
长政文〔2017〕27号	关于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房地产实行统一管理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28号	关于对市国资局资产划转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29号	关于下放土地规划业务行政审批权限的请示
长政文〔2017〕30号	关于长葛市清潩河综合治理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方案的批复
长政文〔2017〕3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开展社会保障兜底推进精准扶贫暂行意见的通知
长政文〔2017〕32号	关于对市国资局资产划转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33号	关于对后河等乡镇扩大土地使用税征收面积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34号	关于创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的请示
长政文〔2017〕35号	关于采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模式开展长葛市造纸厂家属院、朝阳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事宜的批复
长政文〔2017〕36号	关于报批长葛市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的请示
长政文〔2017〕37号	关于对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建设长葛市人民防空指挥所项目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38号	关于成立打击取缔“地条钢”制售企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39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7〕40号	关于尹俊营同志随团赴德国、英国出访的请示
长政文〔2017〕41号	关于对市国资局资产划转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42号	关于申请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点县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7〕43号	关于对成立长葛市正昕粮食储备有限公司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44号	关于调整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名单的通知
长政文〔2017〕45号	关于申请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点县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7〕46号	关于采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模式开展长葛市金桥办事处明凯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有关事宜的批复
长政文〔2017〕47号	关于对组建长葛市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局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48号	关于长葛市“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需求的报告
长政文〔2017〕49号	关于申报长葛市后河镇为2017年省级特色小镇的请示
长政文〔2017〕50号	关于刘超伟同志随团赴德国法国对接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7〕51号	关于调整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的请示
长政文〔2017〕52号	关于成立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53号	关于成立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54号	关于对市国资局资产划转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55号	关于对市住建局关于废弃部分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取水井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56号	关于长葛市组团赴德国对接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7〕57号	关于提请张保伟等24名同志职务任命的议案
长政文〔2017〕58号	关于河南大森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并购德国GTA公司政府资金支持的请示
长政文〔2017〕59号	关于佛耳湖镇总体规划修编的批复

文号	标题
长政文〔2017〕60号	关于大周镇总体规划修编的批复
长政文〔2017〕61号	关于调整2017年度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7〕62号	关于省道225线3号路至新郑界段中心隔离护栏变更的请示
长政文〔2017〕63号	关于规划建设长葛市塑料循环经济园区的请示
长政文〔2017〕64号	关于长葛市板材专业园区发展规划的请示
长政文〔2017〕65号	关于对2017年部门预算（草案）审查意见的整改报告
长政文〔2017〕66号	关于长葛市城市综合管理体制改革方案的报告
长政文〔2017〕67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省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移交工作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68号	关于省道S225下穿京港澳高速及郑万高铁相关事宜的请示
长政文〔2017〕69号	关于长葛市排查整治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工作的报告
长政文〔2017〕70号	关于成立河南江钨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再生铜项目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7〕71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征兵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长政文〔2017〕72号	关于对市金财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有关职务任免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73号	关于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调整的报告
长政文〔2017〕74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石象镇等两个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7〕75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大周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7〕76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坡胡镇等三个镇土地整治项目指挥部的通知
长政文〔2017〕77号	关于增福镇大户陈社区退出新型农村社区整改台账的批复
长政文〔2017〕78号	关于和尚桥镇木敏刘社区退出新型农村社区整改台账的批复
长政文〔2017〕79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烟草市场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80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长政文〔2017〕81号	关于李志勇同志随团赴德国出访的请示
长政文〔2017〕82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46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7〕83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47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7〕84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52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7〕85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55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7〕86号	对许昌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65号建议的答复
长政文〔2017〕87号	对许昌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第49号提案的答复
长政文〔2017〕88号	对许昌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第222号提案的答复
长政文〔2017〕89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90号	关于同意实施大周镇总体规划（2017—2030年）的批复
长政文〔2017〕91号	关于同意实施佛耳湖镇总体规划（2017—2030年）的批复
长政文〔2017〕92号	关于刘建成同志职务任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7〕93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94号	关于承担河南鲜易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风险防范和处置责任的报告

文号	标题
长政文〔2017〕95号	关于承担长葛市网络小额贷款风险防范和处置责任的报告
长政文〔2017〕96号	关于成立怡景名苑项目问题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97号	关于解决郑万、郑合高铁建设第一批拆迁群众“三通一平”安置费用的请示
长政文〔2017〕98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完善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99号	关于同意董村镇申报创建省级生态乡镇的批复
长政文〔2017〕100号	关于同意南席镇申报创建省级生态乡镇的批复
长政文〔2017〕101号	关于同意坡胡镇申报创建省级生态乡镇的批复
长政文〔2017〕102号	关于增设京港澳高速长葛北收费站的请示
长政文〔2017〕103号	关于胡民生同志参加2017东盟（曼谷）中国进出口商品博览会的请示
长政文〔2017〕104号	关于提请任免干部的报告（胡宪君）
长政文〔2017〕105号	关于张双领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长政文〔2017〕106号	关于申请验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报告
长政文〔2017〕107号	关于任丽君同志随团赴德国西班牙考察对接项目的请示
长政文〔2017〕108号	关于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乙醛酸合成乙序在错峰生产期间限产30%的请示
长政文〔2017〕109号	关于空军机场土地转交地方政府的请示
长政文〔2017〕110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11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示范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12号	关于和尚桥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调整的请示
长政文〔2017〕113号	关于长葛市城市供水与节约用水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14号	关于长葛市城区排水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15号	关于长葛市停车场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16号	关于长葛市综合管廊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17号	关于长葛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18号	关于长葛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19号	关于长葛市中心城区燃气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0号	关于长葛市电力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1号	关于长葛市城市照明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2号	关于长葛市城市集中供热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3号	关于长葛市综合交通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4号	关于长葛市防震减灾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5号	关于长葛市城市人民防空工程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6号	关于长葛市消防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7号	关于长葛市养老设施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8号	关于长葛市城乡环境卫生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29号	关于长葛市城乡医疗卫生专项规划的批复

文号	标题
长政文〔2017〕130号	关于长葛市城乡防洪排涝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31号	关于长葛市城乡通信信息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32号	关于长葛市城乡综合防灾（安全）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33号	关于长葛市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34号	关于长葛市中心城区农贸市场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35号	关于追加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的请示
长政文〔2017〕136号	关于确认和尚桥镇茶杨村、木锨刘村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的批复
长政文〔2017〕137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各镇（街道办事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有关指标的请示
长政文〔2017〕138号	关于邀请许昌市领导出席银企合作研讨会的报告
长政文〔2017〕139号	关于长葛市大周镇佛耳湖（产业新城）市政专项规划的批复
长政文〔2017〕140号	关于张军磊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长政文〔2017〕141号	关于呈报长葛市关于优化农村中小学校布局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的意见的报告
长政文〔2017〕142号	关于长葛市“淘宝村”升级改造扶持资金的请示
长政文〔2017〕143号	关于对将长葛市863创新科技园打造为许昌市级创业孵化基地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144号	关于授权长葛市蜂业协会承办蜂蜡、蜂胶、蜂蜜、巢础商标注册工作的批复
长政文〔2017〕145号	关于长葛市益民新型建材厂不列入错峰生产企业的请示
长政文〔2017〕146号	关于提请审议《关于机许市域铁路长葛段整体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长政文〔2017〕147号	关于接受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验收的请示
长政文〔2017〕148号	关于调整长葛市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49号	关于成立长葛县级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长政文〔2017〕150号	关于调整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长政文〔2017〕151号	关于提请任免干部的议案（陈超宏任，高民生免）
长政文〔2017〕152号	关于郑丽同志免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7〕153号	关于成立土地利用改革小组的通知
长政文〔2017〕154号	关于对河南爱迪德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等五家企业错峰生产期间恢复生产的请示
长政文〔2017〕155号	关于时同盛同志免职的通知
长政文〔2017〕156号	关于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
长政文〔2017〕157号	关于对给予付海洲开除公职处分的请示的批复
长政文〔2017〕158号	关于金财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丽园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提名的批复
长政文〔2017〕159号	关于2017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终工作的报告

长葛市人民政府文件（长政）目录

文 号	标 题
长政〔2017〕1号	关于表彰2016年林业生态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绿满长葛”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实施细则的通知
长政〔2017〕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支持循环经济发展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长政〔2017〕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持续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打赢水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的通知
长政〔2017〕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规范的通知
长政〔2017〕8号	关于对长葛市环境保护局通令嘉奖的决定
长政〔2017〕9号	关于给予田海鹏等6名同志记个人三等功的通报
长政〔2017〕1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6年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奖励通报的通知
长政〔2017〕11号	关于表彰2016年生态水系暨农业重点项目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12号	关于长葛市区公共自行车交通系统（二期）建设运行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13号	关于印发河南长葛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管理办法的通知
长政〔2017〕14号	关于表彰2016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15号	关于开展2017年脱贫攻坚“三带三帮四扶一兜底”活动的实施意见
长政〔2017〕16号	关于对市农业林业局通令嘉奖的决定
长政〔2017〕17号	关于表彰长葛市2016年度教育提升攻坚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
长政〔2017〕1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1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20号	关于表彰2016年度长葛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决定
长政〔2017〕21号	关于表彰2016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企业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22号	关于对市安监局通令嘉奖的决定
长政〔2017〕2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防汛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24号	关于印发2017年度长葛市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25号	关于印发2017年度长葛市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2017〕26号	关于加快培育大企业（集团）促进产业集群式发展的意见
长政〔2017〕27号	关于对2016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突出贡献单位和个人记功的决定
长政〔2017〕2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6612”中德合作推进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29号	关于为市委群工部（信访局）记集体三等功的决定
长政〔2017〕30号	关于撤销24个村民委员会成立24个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决定
长政〔2017〕31号	关于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工作的实施意见
长政〔2017〕32号	关于规范全市社会抚养费征收标准的通知
长政〔2017〕33号	关于国务院大督查中发现河南荣华牧业有限公司沼气工程项目流标相关问题的处理决定

文号	标题
长政〔2017〕34号	关于优化建设工程防雷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
长政〔2017〕35号	关于实施金融精准扶贫的意见
长政〔2017〕36号	关于表彰2017年度“长葛市教育质量市长奖”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37号	关于表彰2017年度优秀教育工作者和优秀教师的决定
长政〔2017〕38号	关于印发全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定增收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3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停搬迁补偿意见的通知
长政〔2017〕4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全民健身2020实施计划的通知
长政〔2017〕4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长政〔2017〕42号	关于优化农村中小学校布局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的意见
长政〔2017〕4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4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环境污染防治“百日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4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新型城镇化2017年度行动计划的通知
长政〔2017〕4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2017—2020）的通知
长政〔2017〕47号	关于奖励支持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
长政〔2017〕48号	关于调整市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长政〔2017〕4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清洁土壤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5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5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十三五”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5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土壤环境保护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53号	关于给予付子珍同志记个人三等功的决定
长政〔2017〕5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55号	关于划定蜂蜡、蜂胶、蜂蜜、巢础地理标志地域保护范围的通知
长政〔2017〕5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2018年度今冬明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2017〕57号	关于表彰2016年度水利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58号	关于表彰2017年度“绿满长葛”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2017〕5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居住证实施办法的通知
长政〔2017〕6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电商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长政办）目录

文号	标题
长政办〔2017〕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政府购买棚改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7〕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7〕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细则的通知
长政办〔2017〕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制止私搭乱建违法占地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办〔2017〕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城市规划区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细则的通知

文号	标题
长政办〔2017〕6号	关于2016年度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报告
长政办〔2017〕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防范“项目库”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7〕8号	关于扶持入选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防范“项目库”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通知
长政办〔2017〕9号	关于对镇办事处2016年10~12月殡葬改革目标考核情况的通报
长政办〔2017〕10号	关于落实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城乡规划编制任务的通知
长政办〔2017〕1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用地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7〕1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投融资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长政办〔2017〕1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水污染防治攻坚战8个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1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省级生态市创建工作计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7〕1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考核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7〕1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流域水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制度等2项制度的通知
长政办〔2017〕1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大气污染防治攻坚重点工作台账的通知
长政办〔2017〕1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百城建设提质工程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19号	关于做好《长葛市地名志》编纂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20号	关于对全市部分村（居）委会、居民点进行规范命名的通知
长政办〔2017〕2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22号	关于加强液化天然气气化站安全监管的通知
长政办〔2017〕2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脱贫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2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长葛市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管理的通知
长政办〔2017〕25号	关于分解落实2017年创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市工作任务、创建指标和重点项目的通知
长政办〔2017〕26号	关于下达2017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7〕27号	关于加快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通知
长政办〔2017〕28号	关于成立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7〕29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的通知
长政办〔2017〕30号	关于做好乡镇志编纂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3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志》（2001——2015）编纂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3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33号	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17年主要工作任务的通知
长政办〔2017〕34号	关于认真做好2017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35号	关于表彰2016年度督查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长政办〔2017〕3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非法沙石料经营场所专项治理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3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迎接省政府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3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39号	关于修订调整差旅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长政办〔2017〕40号	关于印发加强联合执法建立成品油流通市场监管长效机制的通知
长政办〔2017〕4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扶贫资金使用核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文号	标题
长政办〔2017〕4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土地利用管理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43号	关于进一步明确全市土地利用管理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责任分工的通知
长政办〔2017〕4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懒政怠政为官不作为问题专项监督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45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免费开展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7〕4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镇、办事处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工作办法的通知
长政办〔2017〕47号	关于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4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6年度耕地保有量突破目标红线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4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停搬迁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5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十三五”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的通知
长政办〔2017〕51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科技惠民计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7〕5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53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金融扶贫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54号	关于印发建筑垃圾管理及资源化利用实施细则的通知
长政办〔2017〕5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56号	关于转发许昌市金融精准扶贫贷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7〕57号	关于转发中国人寿长葛支公司关于落实省委书记批示开展十大惠民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58号	关于转发长葛市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59号	关于转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长葛支公司关于落实许昌市人民政府与中国人民保险河南省分公司战略合作协议开展惠民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60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关于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项目区施工环境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6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长政办〔2017〕6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63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长政办〔2017〕64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金融助推扶贫机制风险补偿基金管理等四个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政办〔2017〕65号	关于取消一批市政府部门证明事项的通知
长政办〔2017〕6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农村危房改造验收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67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7年企业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68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2018年绿满长葛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69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70号	关于长葛市网上审批系统与河南电子外网政务服务数据进行对接的请示
长政办〔2017〕71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72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73号	关于规范本级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74号	关于开展“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2017〕75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划定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76号	关于印发《长葛市组织全市企业开展“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政办〔2017〕77号	关于成立长葛市人民政府气象灾害防御及人工影响天气指挥部的通知

长葛市人民政府文件（长政通）目录

文号	标题
长政通〔2017〕1号	关于加强河南长葛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管理的通告
长政通〔2017〕2号	关于对增福镇崔庄村等棚户区改造范围内停止办理房屋审批手续及开展入户勘测丈量工作的通告
长政通〔2017〕3号	关于禁止在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项目区范围内新增建设项目和破坏湿地资源的通告
长政纪〔2017〕4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长兴路街道办事处坡岳居委会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征求公众意见及修改情况的公告
长政通〔2017〕5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和尚桥镇秦公庙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征求公众意见及修改情况的公告
长政通〔2017〕6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长兴路街道办事处坡岳居委会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
长政通〔2017〕7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和尚桥镇秦公庙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
长政通〔2017〕8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建设路街道办事处造纸厂家属院、贺庄居委会（含铁路工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
长政通〔2017〕9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金桥路街道办事处朝阳、迎宾、明凯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
长政通〔2017〕10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老城镇西黄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
长政通〔2017〕11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建设路街道办事处造纸厂家属院、贺庄居委会（含铁路工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征求公众意见及修改情况的公告
长政通〔2017〕12号	关于河南省长葛市金桥路街道办事处朝阳、迎宾、明凯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征求公众意见及修改情况的公告
长政通〔2017〕13号	关于解决原金长城水泥有限公司遗留问题会议纪要
长政通〔2017〕14号	关于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的通告
长政通〔2017〕15号	关于规范集体土地上住宅建设的通告
长政通〔2017〕16号	关于严禁在郑许融合区域重大线性工程两侧进行私搭乱建的通告
长政通〔2017〕17号	关于加强汽车流通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通告
长政通〔2017〕18号	关于划定南水北调中心干线工程保护范围的通告
长政通〔2017〕19号	关于实施机动车单双号限行的通告

长葛市人民政府文件（长政纪）目录

文号	标题
长政纪〔2017〕1号	关于伊顿公馆、葛韵御府相关问题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2号	关于解决原金长城水泥有限公司遗留问题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3号	十四届九十五次常务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4号	十四届九十六次常务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5号	关于鸿基医院拆迁专题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6号	关于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专题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7号	关于解决机械仓储物流园项目遗留问题会议纪要
长政纪〔2017〕8号	关于产业集聚区土地补偿安置补助费问题专题会议纪要